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陳志康

電話：0422289111#54307

電子信箱：chenjk0913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烏日區溪尾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小字第11400204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87040000E_1140020488_ATTACH1.pdf、
387040000E_1140020488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「【原來如此】全民原教暨消弭微歧視系列研習實施計畫」屯區及中區場次錄取名單乙份，請惠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113學年度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案相關訊息如下：

（一）辦理時間：114年3月14日（星期五）。

（二）辦理地點：本市霧峰區霧峰國小（霧峰區中正路736號）。

（三）校內停車空間有限不開放停車，請至路邊停車格，或本堂公園停車場（收費停車場，步行約6分鐘）。

三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及錄取名單各乙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大甲區東陽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安區大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肚區追分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立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竹仔坑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大里區瑞城國民小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車籠埔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黃竹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新平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新高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太平區頭汴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文昌國民小學、

教務處 收文：114/03/11



1140001055 有附件

臺中市北屯區四維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東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松竹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建功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僑孝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外埔區鐵山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光正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大德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五權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太平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文華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立日南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四箴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光明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后綜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沙鹿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育英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和平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啟明學校、臺中市立啟聰學校、臺中市立崇倫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崇德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新光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新社高級中學、臺中市立漢口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潭秀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豐南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西屯區永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東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長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屯區重慶國民小學、臺中市西區中正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東區進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南區信義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烏日區九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烏日區五光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烏日區喀哩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烏日區溪尾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新社區大林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潭子區新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五福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吉峰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峰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復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霧峰區僑榮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

電 2025/03/11 文
交 10:12:01 摸 章

裝

訂

線